

前 言

熟识中文创作的人，对先秦诸子散文、汉代纪传体散文，以及李密、陶渊明、江淹、庾信等人的六朝文，韩、柳、欧、苏代表的唐宋文，必不陌生。清初吴楚材、吴调侯叔侄编注的《古文观止》，网罗历代名篇虽有遗漏，但大体轮廓的掌握分明，仍是研读古代散文最重要的读本。

今天我们读古代散文，除《古文观止》上的文章，《论》、《孟》、《庄》、《荀》，也不可弃，因为是源远流长的文化气质。归类为小说的《世说新语》，写人叙事清雅生动，当小品文读也不错，可欣赏它精练的笔触、机智的余情。而继明代归有光、张岱之后，犹有黄宗羲、袁枚、姚鼐、蒋士铨、龚自珍……

古人说，“文之思也，其神远也”，又说，“事出于沉思，义归乎翰藻”，当文统与道统厘清，艺术的想像力与语言的精致性即获得高度发扬；迨至明代独抒性灵，清代提倡义理，民国梁启超锤炼的新文体（杂以俚语、韵语及外国语法），两千年来中文散文的山形水貌，因而更见壮丽。可惜今人不察中文散文有其独特鲜明的传统，往往以西方不重视散文为名，任意贬损散文价值，误导文学形势。

究实而言，粗糙简陋的经验记述与不具审美特质的应用文字，当然算不得散文，就像这世界充斥许多声音，只为沟通、



发泄之用,或无意为之,毫无旋律可言,也就算不得是音乐。但我们不能因为声音之产生容易而漠视声音之创造,同理,不能因“非散文”之充斥而不承认散文所展现的生命价值、启蒙作用。《庖丁解牛》、《出师表》、《桃花源记》、《滕王阁序》之所以千古传诵,正在于作家内在精神之凝注与文学意趣之挥洒,代代有感应。

清末刘熙载《文概》讲述作文七戒:“旨戒杂,气戒破,局戒乱,语戒习,字戒僻,详略戒失宜,是非戒失实。”分别关切文章的主题、文气、布局、语字、结构、义理,我们拿这个标准来检视现代散文,也很恰适。试以现代(白话)散文前期名家的看法为例。

周作人主张散文要有“记述的”、“艺术性的”特质,“须用自己的文句与思想”,“真实简明便好”。

冰心主张散文创作“是由于不可遏抑的灵感”,并且是以作者自己的灵肉“来探索人生”。

朱自清说:“中国文学大抵以散文学为正宗,散文的发达,正是顺势。”他认为散文“意在表现自己”,当然也可以“批评着、解释着人生的各面”。

鲁迅主张小品文不该只是“小摆设”,“生存的小品文,必须是匕首,是投枪,能和读者一同杀出一条生存的血路的东西;但自然,它也能给人愉快和休息”。

林语堂说小品文“可以发挥议论,可以畅泄衷情,可以摹绘人情,可以形容世故,可以札记琐屑,可以谈天说地”,又说散文之技巧在“善治情感与议论于一炉”。

梁实秋特重散文的文调,认为“文调的美纯粹是作者的性情的流露”,“散文的美,不在乎你能写出多少旁征博引的故事穿插,亦不在多少典丽的词句,而在能把心中的情思干干净净

直截了当地表现出来”。

以上这些话皆出现在 20 世纪 20 年代，可见白话散文的基础一开始就相当扎实。

梁实秋以降，台湾文坛的散文名家，从琦君到张晓风，从林文月到周芬伶，从王鼎钧到简媜，从董桥到蒋勋，并时聚焦的大家如吴鲁芹、余光中、杨牧、许达然，几乎没有一个不是集合了才气、人生阅历、丰富学养与深刻智慧于一身的。他们的散文大笔驰骋自如，颇能融会小说情节、戏剧张力、报道文学的现实感、诗语言的象征性。散文的属性被发挥得淋漓尽致，散文的世界乃益加辽阔；散文的样式不再只循旧式美文、杂文、小品文或随笔的路径，科学散文、运动散文、自然散文、文化散文或旅行文学、饮食文学，为世间开发了无数新情境，阐明了无数新事理。

随着资讯世纪的来临，文类势力迭有消长，我预见散文的影响力将有增无减，而每位作家收入一两篇的散文选，光点涣散，已不足以凸显这一文类的主流成就。“新世纪散文家”书系（九歌版）因而邀当代名家自选名作汇编成册。柳宗元谈读诸子百家的收获，曾说：“参之《穀梁氏》以厉其气，参之《孟》、《荀》以畅其支，参之《庄》、《老》以肆其端，参之《国语》以博其趣，参之《离骚》以致其幽，参之太史公以著其洁，此吾所以旁推交通而以为之文也。”必先了解各家的艺术风格、表达技法，方能于自我创作时创新超越。这套书以宜于教学研究的体例呈现，欢迎走文学大道的朋友从散文下手！这批优秀作家的作品见证了一个辉煌的散文时代，他们的创作观更合力建构出当代中文散文最精粹的理论！

陈义芝

推荐林文月

林文月创作散文逾三十年，游心于人世，寻思于学府，描写生命因缘、岁月感悟，以个人独特的欢愁与同时代的光影契合，如风行水上，自然成文。

古人云“非文之难，有其胸次为难”，林文月的散文冰清慧美如其人，原因就在她胸中溪壑有深致。

何寄澎为本书所写之序论，以题材的新变、体式的突破、风格的塑造、风气的先导四点，推崇林文月作品在散文史上的意义，实精辟之见。

——陈义芝

目 录

林文月散文观

辑 一 书 情

3. 在台大的日子
12. 我的读书生活
15. 书 情
18. 记忆中的一片书店
23. 阳光下读诗
29. 怕羞的学者
——James Robert Hightower 印象记
35. 一本书
40. 你的心情
——致《枕草子》作者
45. 终 点
——为《源氏物语》完译而写
49. 一叶文集

辑二 欢愁岁月

55. 父 亲
58. 给母亲梳头发
63. 我的舅舅
71. 给儿子的信
——拟《傅雷家书》
76. 欢愁岁月
82. 台先生的肖像
87. 因百师侧记
92. 温州街到温州街
100. 一位医生的死
106. 尼可与罗杰
116. 脸(外一章)

辑三 窗 外

125. 台北车站最后一瞥
131. 不见琉公圳
138. 东行小记
142. 马兵营之行
150. 迷 园
157. 白 夜
——阿拉斯加印象
161. 佛罗伦萨在下雨
165. 路易湖以南

169. 步过天城隧道

176. 窗 外

辑 四 幻化人生

185. 交 谈

189. 作 品

193. 风之花

199. 幻化人生

205. 佛跳墙

210. 糟炒鸡丝

215. 饮酒及与饮酒相关的记忆
——拟《我与老舍与酒》

225. 秋阳似酒风已寒

230. 夜谈

239. A

附录

255. 林文月散文的特色与文学史意义

263. 林文月年表

266. 林文月散文重要评论索引

林文月散文观

散文的经营,是必须费神劳心的,作者万不可忽视这一番努力的过程。但文章无论华丽或朴质,最高的境界还是要经营之复回归于自然,若是处处显露雕凿之痕迹,便不值得称颂。南朝宋代颜延之与谢灵运,俱以华丽的诗风见重于世,江左称“颜谢”,但南史记载延之尝问鲍照(一作汤惠休)己与灵运优劣,照曰:“谢五言如初发芙蓉,自然可爱;君诗若铺锦列绣,亦雕绘满眼。”颜延之闻后深以为憾!颜谢二家的诗,便足以说明经营的不同结果。至于由经营而出,达到“行于当行,止于当止”的化境,那是一切文学家艺术家要穷毕生精力追求的最崇高目标了。

——节录洪范版《午后书房》代序

辑一摇书摇情

我仰头看层层书籍排列整齐，
有等我今后抽取阅读，
不时投之以友善的目光，
而书籍层层仿佛亦报我以有情之反顾。

在台大的日子

文学院前那一排榄仁树,什么时候变得如此茂密繁荣?枝叶横生几越过行道投影半边柏油路了。举首仰望,阳光与青天在枝丫交错阔叶重叠的隙缝间透露。

记得在我教书那一段时间,车停驻其下,运气佳时,枝叶勉强可以遮盖车顶,免除下课返家时的酷热懊闷,而当我学生时代,那一排树尚吝于为行人遮阳;如今我再回来,它们竟变得如此茂盛,甚至带些苍老之态了。

木犹如此,时间流逝何其快速,没有声息,唯于形影间隐约可辨。



我考入台大中文系,在 1954 年。当时新生多在校门左侧作为“临时教室”的两排平房里上课,属于孤立游离的族群。我每日骑单车上课,需时约三十分钟。接近校门那一段罗斯福路,犹是田亩间泥路,颠簸多石,不小心会掉落田中。田中春季绿油油的新苗如翼,秋则金黄稻穗垂覆似躬。我把单车

停放在车篷内,向看守的老校工领取一个牌子,便踩着碎石路找教室。

碎石路是当时的椰林大道,从校门口直铺到傅钟,又仿佛更延伸至稍远处。我们那些新生只能对昂首阔步走向傅钟及更远处的学长,投以羡慕的眼光,我们的活动范围,不分科系,大抵局限于临时教室那一区域。事实上,大一新生有许多课属共同必修课。

我们中文系那年录取的学生仅十一人,所以有一大部分共同必修课都与历史、哲学及考古系合上;外文系则人数庞大,自成另一班。王叔岷先生担任我们的国文老师。王先生当时很年轻,教书认真,略微羞涩矜持,眼睛总盯着远处天花板。他改我们的作文,一字一句,清清楚楚;文后评语,时则几乎另成一篇短文。犹记得发还卷子阅读评语时,总是充满兴奋期待的。

英文,不以系区别,而是依录取分数高下分组。我被分在第二组。同班多为外文系同学,另有法律系、政治系等人。中文系只有我一人,所以颇寂寞。第一组和第二组任课老师是美籍先生,采用英文直接教授法,因此同样课本,两组的上课情形较他组紧张些。

除国文、英文每周四小时共同科目外,“中国通史”、“三民主义”和“军训”亦属必修课。“三民主义”和“军训”都排在下午,不逃课的学生还是占多数,但很多人利用那个时间温习他课,或阅读课外书,或瞌睡养神,教室内倒是颇安静。台大的学生很会考试,那两门课甚少人不及格,教官也十分满意。

“中国通史”是由劳干先生教课。没有书,也没有讲义,全凭仔细听小心做笔记。当时尚未有全录影印机,所以人人

都得自己做笔记。劳先生学问渊博,历史都在脑中。他总是笑眯眯地上课,兴致好时,会把双臂前后甩动,好似为自己的演讲打拍子。一次,他边甩手边讲课,讲到一半忽停顿说:“不对、不对,方才说的弄错了。”接着再讲对的一段。我把笔记的一大截划去,重记对的一段。心想:先生大概是偶然分神弄错的吧?验诸日后自己教学,方知,上课分神确实并非学生的专权。

凌纯声先生是“中研院”院士,教我们“地学通论”,未免大材小用。那是我们唯一在文学院上的课。上课以前总有两位助教搬一大堆参考书放在讲台上。有英文、法文和德文书籍,我们如何看得懂?至今难忘的是,凌先生讲解蒙古内陆气候昼夜温差大,不得不穿着厚棉袍,白天拉下一边的袖子透气。说着,他把蓝色的长棉袍纽扣解开,拉下左袖,露出白色的中式内衣。

我们遇见许多颇具特色的师长。当年中、外文系互有课程相调,且同班上课。中文系上外文系的“西洋文学概论”,外文系与我们合上“中国文学史”,两门课由两系的主任教授。英千里先生口才好风度佳,无论古希腊史诗神话,讲起来都引人入胜,他讲匀,露出燥,却赠令我们陶醉入迷不想下课。我觉得学问已经在莫先生身上化为筋骨血肉,而不只是书本文字了。可惜他后来因胃疾住院开刀,不能再为我们继续讲课,后半段由云,霖,霖的,匀,霖,霖及夏济安先生代上。欧神父幽默慈祥,《圣经》故事的讲解,与英先生有异曲同工之妙。夏先生年轻而热心,课堂上认真教学,课下鼓励学生创作。《文学杂志》在他主持之下,培植了王文兴、白先勇、陈若曦和欧阳子等青年作家。我在二十岁出头时所撰写的论文能刊登其上,也是因为受到夏先生鼓励所致。

我第一次踏入系主任办公室求见台静农先生,是大一即将结束时,为了申请转至外文系。事实上,报考台大时,我的志愿是外文系,由于高中时期几乎所有读文科的女生都以考入外文系为目标,反俗叛逆的心态令我临时改填“外”字为“中”字,遂入了中文系。我向系主任羞怯嗫嚅道出转系意愿。台先生看我一眼,又仔细翻阅我的成绩单及其他资料,说:“你念得很好嘛!不要转了。”始料未及的景况,令我语塞。我大概是没有准备好接应那种景况的答辩吧,只得红着脸退出办公室,系也就没有转成。若干年以后,我写过一篇《读中文系的人》,慷慨力陈读中文系的意义和价值。那是我的肺腑之言。

其实,我上台先生的课并不多。大二必修的“中国文学史”,是与外文系合上的大班。台先生口才不如英千里先生,他采用刘大杰的《中国文学发展史》为底本,而每多补充意见。直到先生过世后,我们才看到他原来已经有一份用毛笔楷书的文学史讲稿,只是没有出版罢了。

大四那年,与研究生合上“楚辞”。台先生对古代神话有独到见地,于《离骚》、《天问》诸篇,反复考索,进度甚缓,却令我们见习到一种为学的典范。当时的教学不重量而重质,台先生和其他师长都没有教学进度表。他的“中国文学史”只讲到唐初,“楚辞”也没有讲完,但我们所学到的是治学的方法与精神,使我们日后受用不尽。我印象深刻的是台先生考学生的方式。他不喜欢出题琐碎,往往是一个大题目,令学生能够充分融会贯通,把整学期所读所思的内容整理表达出来。对于用心深思的学生而言,两小时的考试时间全不敷用,长长

考卷密密字,有如一篇小型论文。许多同学坚持到最后一分钟,甚至恳求助教延长收卷时间。我也记得“楚辞”的期中考试,是以白话文翻译《九歌》中的任何一首。试卷可带回家,且更可参考任何书籍,精确而流畅是给分的标准。这种考试的方式,既可测知学生的理解力,又得以观察其文笔如何,确乎一举两得。我自己教书时,也常效此法;尤其遇到外籍学生,无论令其译成中文语体,或英、日文字,都能同样测知其程度。台先生有开阔的胸襟,他也是不断鼓励我于中国古典文学研究之外,从事外国文学翻译最力的师长。他不仅鼓励,而且阅读我的译文,甚至与我一起讨论和分享。

郑騫先生著有《从诗到曲》一书。他在系里所开课程正涵盖了诗、词、曲等广大的古典文学领域。我个人从郑先生上文学的课实最多。郑先生于各类文学的来龙去脉最重视,他的讲述最为细腻,时则又参与感性的补助说解。我们读他自己所编纂的课本,又仔细做笔记。笔记隔周呈上,他都一一详阅评论,时或有一些鼓励及夸奖的长文。那样认真的教授,在当时及以后都是少见的。前些日子整理书房,偶然发现往上郑先生课的三本笔记。虽然封面破损,纸张泛黄,字迹也已模糊褪色,却仍安藏在抽屉底层。我摩挲再三,许多年以前的事情,遂又一一浮现眼前,不禁百感交集。

郑先生也是我学士论文及硕士论文的指导教师。当时的大学,到了大三暑假,就得准备毕业论文题目,并且请一位教授指导撰写学士论文。我拟就建安文学探讨,郑先生建议,不如以曹氏父子之诗作为具体的研究对象。这方面,过去写作的人似不多,而况当时资讯之取得颇不易,唯一的办法是:逐一研读三曹诗文及史料,定期向郑先生报告心得,日积月累,遂撰成青涩的论文。虽云青涩,但字字句句都是认真摸索

所得。初次撰写毕业论文,予我独立思考及布局安排的训练,委实是难得的宝贵经验。其后,因为各大学录取的学生增多,师资不敷顾全,“教育部”先是将学士论文改为选修,继而似又废止。大学生毕业,只需修满规定学分并都及格通过便可,遂与高中生毕业殊少分别了。



杜鹃花谢了又开,几多青春欢愁的足迹蹭蹬其间而不自觉。从中文系第四研究室外走廊俯瞰花丛,忽然已是研究所的学生,进出文学院大楼的心情,也不再那样羞怯不自在了。

其实,当初我只拟在系内申请一个助教的位置,安安静静过一种与书香为伍的单纯生活,便于愿已足。但事情传闻出去,台主任和沈刚伯院长先后召见,谆谆开导,勉励我务必要参与研究所的入学考试。那真是整个大学和文学院如同一个大家庭的时代。懵懂未明如我者,竟得到师长如许关怀。不敢拂逆那份期待,唯有加倍努力倾心以赴,遂考入了中文研究所。

台先生主持系所,看似无为而治,实则他自有学术的开放与前瞻的胸襟和远见。以文学研究之领域而言,我们曾有过黄得时先生的“日本汉文学史”、糜文开先生的“印度文学概论”及董同和先生的“西洋汉学名著导读”等课程,这恐怕在今日各大学的中文系所都是罕见的安排。黄先生的课,因为我可以自修,所以没有去选读。

糜先生早年在“外交部”,曾被派驻印度。他精译的泰戈尔《飞鸟集》及《新月集》,至今我都保存着。那些美丽而富寓哲思的诗句,引领我们异国情调的思维感受;奈都夫人的文字与史诗《罗摩衍那》,也有别于《诗经》、《楚辞》,开启我们对

于另一个古老东方国家的好奇和神秘向往。

“西洋汉学名著导读”与“日本汉文学史”相对于“印度文学概论”来说,是两门比较硬性的课程,旨在启迪中文系学生的视野,认识汉学研究在世界学术界的状况。董先生是著名的语言学者,他在我读研二那年忽然开了那一门新鲜的课。同学们都很好奇,但风闻要读英文原著,董先生又以严厉著称,所以人人裹足不前,未敢选读。台主任眼看那么好的课无人选,便在注册日指派郑清茂和我登记选课。

整个学期,董先生只要求我们精读几本著作,其余则听录音,上课时大家轮流朗读。虽然正式选课的只有清茂与我两人,旁听者倒也常有数人。董先生并没有我们想像的那么严厉。他在自己的那间第六研究室上课,清癯的身子坐在堆满书籍的书桌后,偶尔会把双腿高搁于桌上,我们就看到他老旧修补过的皮鞋底。讲到高兴时,他常会干声笑笑,时则又从椅上快速奔走到对面的黑板急写几字。清茂与我各捧一书,轮流隔周作报告,然后讨论,听先生补充或批评。期末写一篇读书心得。我那时年少胆壮,相当不客气地批评了那本书的疏漏之处,詎料董先生喜欢,替我投稿于《清华学报》刊出。多年后,我访问哈佛大学,会见已退休的刁国璋教授。他淡淡地对我说:“我读过你批评我的那篇文章。那是我年轻时候写的书。”面色并无不悦。我回答他:“那时,我也很年轻。”

读研究所时,我和同班同学王贵苓被分到第四研究室。当时研究生不多,系里尽量把学生安排到与性向相关的教授办公室。郑先生与洪炎秋先生都在那间研究室,经史子集各类图书的取用也十分方便。那年,郑先生首次开“陶谢诗”,贵苓与我正在想论文题目。冬季某日,贵苓与我同时步入第